

ICS 03.100.99
CCS A 00

T/GDBRAND

广东省企业品牌建设促进会团体标准

T/GDBRAND XXXX—2025

广东精品评价通则

General rules for Guangdong boutique evaluation

征求意见稿

在提交反馈意见时，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。

2025-XX-XX 发布

2025-XX-XX 实施

广东省企业品牌建设促进会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11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评价原则	1
4.1 公平公正	1
4.2 系统科学	错误！未定义书签。
4.3 透明公开	1
5 申报条件	1
6 评价指标	1
7 评价程序	2
7.1 评价流程	3
7.2 申报材料	3
7.3 受理与审查	3
7.4 公示与公告	3
8 结果判定	3
9 监督与管理	3
参考文献	0

前　　言

本文件按照GB/T 1.1-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。

本文件由广东省企业品牌建设促进会提出。

本文件由广东省企业品牌建设促进会归口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……。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：……。

广东精品评价通则

1 范围

本文件规定了广东精品的评价原则、申报条件、评价指标、评价程序、结果判定及监督与管理。本文件适用于第三方评价机构对广东省行政区域内单位开展“广东精品”称号的评价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。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广东精品 Guangdong boutique

在产品质量、科技创新、文化价值、市场表现和环保程度达到国际领先水平，具备全球竞争力的广东制造、广东创造及广东所属产品。

4 评价原则

4.1 公平公正

评价机构需保持中立立场，不受任何利益方影响，所有申报企业在同等条件下接受评价。

4.2 全面立体

评价活动全面立体，能够综合反映申报产品质量、科技创新、文化价值、市场表现和环保程度。

4.3 透明公开

评价过程透明，确保申报企业和社会公众能够充分了解评价工作的开展情况。

5 申报条件

5.1 申报“广东精品”评价的单位、产品应符合以下条件：

- 在广东省内依法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；
- 近3年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；
- 近3年内未发生因产品缺陷导致的重大安全、环保事故；
- 产品权归属于广东注册企业。

5.2 出现以下情况之一不得申报“广东精品”评价：

- 近3年内，企业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；
- 近3年内，申报产品发生重大质量、安全、环境污染或公共卫生事故；
- 申报材料存在虚假信息或欺诈行为。

6 评价指标

“广东精品”的评价指标应符合表1要求。

表1 “广东精品”评价指标

类型	评价指标	评分细则	佐证材料	分值
A	品质与管理 (40分)	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8分	认证证书	8
		近3年政府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全部合格得6分	政府监督抽查报告或相关声明材料	6
		近1年内每千项产品有效投诉量≤100次得8分；100~300次得5分；300~500次得3分；>500次不得分	客户投诉与处理台账或售后系统数据截图	8
		建立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得6分。	售后服务制度	6
		主导或参与 国际标准每项得5分； 国家标准每项得4分； 行业标准每项得3分； 地方标准每项得2分； 团体标准每项得1分； 满分10分	标准发布文本及参与证明	10
B	研发与创新 (20分)	研发费用占总营收≥5%得8分，每降1%扣1分	审计报告	8
		具有 I 类发明专利每项得2分，II类发明专利得1分，满分8分	专利证书	8
		获得“专精特新”荣誉认证得4分	获评公示名单	4
C	市场占有率及影响力 (18分)	细分领域市场占有率≥40%得8分，每降低10%扣1分	行业统计报告	8
		从事特定细分市场年限每满1年得1分，最高不超过10分	审计报告	10
D	文化底蕴与品牌价值 (12分)	产品融合非遗/地域文化得3分	产品设计说明、文化元素应用图示	3
		产品获得国际设计奖或国际认证每项得3分，满分6分	获奖证书	6
		注册商标得3分	商标注册证书	3
E	环保与社会责任 (10分)	获得国家级绿色产品认证得6分	产品认证证书	6
		企业通过相关环境/能源体系认证得2分	环境/能源体系认证证书	2
		企业通过SA8000认证，或发布社会责任报告，或获评市级以上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得2分	认证证书或经第三方验证的社会责任报告或荣誉证书复印件	2

7 评价程序

7.1 评价流程

“广东精品”评价工作按照以下流程进行：

- a) 企业自愿申报，提交相关申报材料；
- b) 秘书处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；
- c) 组织专家委员会进行评分，形成评价结果；
- d) 秘书处对获评产品进行汇总，并通过协会官方网站向社会公示；
- e) 公示无异议后，正式发布“广东精品”名单，颁发证书和标志。

7.2 申报材料

企业申报“广东精品”时，应提交以下材料。

- 《广东精品评价申报表》；
- 企业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）复印件；
- 广东精品评价指标佐证材料（见表1）。

7.3 受理与审查

秘书处负责接收企业提交的申报材料，并对材料的完整性、规范性和真实性进行初步审查。

初审通过后，由专家委员会对申报企业的资质、产品质量、研发创新、品牌建设、环保程度和市场表现进行全面审查和综合评价，形成评价结果。

7.4 公示与公告

由秘书处每季度通过协会官方网站向社会公示，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。公示期满无异议，官网发布“广东精品”名单，并向企业产品颁发证书和标志。

8 结果判定

8.1 评价综合得分 ≥ 70 分评定为“广东精品”，并由协会产业专委会颁发证书和标志。

8.2 广东精品证书自获评日起，有效期为3年，有效期满应重新申请评价。

8.3 评价结果可应用在以下方面：

- 获评企业有权在产品及相关宣传中使用“广东精品”标志；
- 作为金融机构授信、品牌价值评估的重要参考；
- 纳入广东精品数字化营销平台（精品库）。

9 监督与管理

9.1 评价机构在有效期内组织不定期抽查，验证获评产品持续符合性。

9.2 在有效期内，若发现产品存在严重质量问题或企业存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，应撤销“广东精品”称号。

9.3 建立公开投诉渠道，对涉及“广东精品”的质量、品牌、标志滥用等问题进行调查核实。

附录 A
(资料性)

广东精品申报表见表A.1。

表 A.1 广东精品申报表

“广东精品”评价申报表	
项目类别	广东精品
企业名称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
通讯地址	
申报产品名称	
产品类别	
申报人	
联系电话	
企业简介	
产品简介	
自我声明与承诺	<p>本单位郑重承诺：</p> <p>此次申报所提交的全部数据和材料均真实、准确、合法、有效，且不涉及任何国家秘密。近三年内，本单位在产品质量、安全生产、环境保护、诚信经营等方面无重大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。</p> <p>如有不实，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接受取消申报资格的处理。</p>
申请单位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法定代表人签字：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单位公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

参 考 文 献

- [1] DB14/T 3088—2024 “山西精品”评定规范
 - [2] DB32/T 3843—2020 “江苏精品”评价通则
 - [3] DB44/T 1954—2016 广东省名牌产品评价指南
 - [4] T/GDTA 005—2023 粤地优品 评价通用要求
 - [5] T/SPCH 11—2023 “陕西精品”评价通则
 - [6]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
 - [7] SA 8000 社会责任国际标准
-